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木质活性炭检验方法 充填密度

GB/T 12496.18—90

Test methods of wooden activated carbon

Apparent density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充填密度的检验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粒度大于 80 目(0.18 mm)占 90%以上的活性炭。

2 方法提要

由活性炭在量筒中的紧装体积来确定充填密度。

3 仪器

3.1 量筒, 100 mL。

3.2 天平, 感量 0.01 g。

3.3 橡皮锤。

4 操作步骤

4.1 取试样 120 mL, 依产品粒度要求, 用最大与最小孔径筛层, 在振筛机上过筛, 除去试样中不符合产品粒度要求的炭粒。

4.2 将试样轻轻地装入 100 mL 量筒内, 用橡皮锤轻轻敲击量筒底部, 并再次添加试样继续敲击, 直至试样的体积正好是在 100 mL 刻度线而不再减少为止。

4.3 将量筒内试样倒入容器内称量。

5 结果计算

$$P = \frac{m(1 - m_1)}{100}$$

式中: P —— 充填密度, g/mL;

m —— 试样质量, g;

m_1 —— 干燥减量, %。

两个平行试样测定结果误差不大于 0.01。

附加说明：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林产化学工业研究所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朱水兰、吴秀娟、陈君珍、杨德琴。